

佳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对佳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XYZH/2024BJAA11B0012）。公司董事会出具了《董事会关于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4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文件的要求，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进行了审议，并发表意见如下：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基于审慎原则对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度实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监事会同意《董事会关于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作出的专项说明》。我们将持续督促董事会和管理层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努力降低和消除所涉事项对公司带来的不利影响，保证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佳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3月11日